

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是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以下简称消防救援大队）按照中央编办《关于印发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三定”规定和消防救援队伍、森林消防队伍总队及以下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9〕231号）要求，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2.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3.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4.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5.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6.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7.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8.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9.完成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总队和所在省（区、市）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相关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部门预算单位为大队本级，独立核算机构 1 个。

第二部分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41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2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9.41	本年支出合计	400.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151.54		
收 入 总 计	400.95	支 出 总 计	400.95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全额	其中：财政专户							
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400.95	151.54	3.13				148.41	249.41	49.41							200.00	
合计	400.95	151.54	3.13				148.41	249.41	49.41							2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95	18.80	382.15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00.95	18.80	382.15			
2240201	行政运行	18.80	18.8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382.15		382.15			
	合 计	400.95	18.80	382.1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9.41	一、本年支出	52.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41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3.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2.54	支 出 总 计	52.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41	18.80		18.80	30.6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9.41	18.80		18.80	30.61
2240201	行政运行	18.80	18.80		18.8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30.61				30.61
	合 计	49.41	18.80		18.80	30.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0		18.80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5.50		5.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0		10.30
	合 计	18.80		18.8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第三部分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在“其他收入”中反映，主要包括消防装备、消防救援站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和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消防宣传、火灾防治、灭火救援训练演练等业务经费。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00.95 万元。

二、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收入预算 400.95 万元，其中：其中：本年收入 249.41 万元，上年结转 151.54 万元。

三、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支出预算 40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 万元，项目支出 382.15 万元。

四、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5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9.41 万元，上年结转 3.13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54 万元。

五、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9.41 万元，比 2021 年上升 17.58 万元。增加的支出主要是伙食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说明。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9.41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占部门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22402 消防事务科目，2023 年预算数为 49.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00%，主要用于公用经费和消防救援人员伙食费。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8.8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3 万元，上升 18.99%，增加的支出主要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30.6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4.58 万元，上升 90.95%，增加的支出主要是中央伙食费。

六、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七、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的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八、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80 万元，其中：日常公用经费 18.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关于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说明

2023 年消防救援大队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尚未实行公务用车改革，“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消防救援大队所主管科研单位开展专用产品检测等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消防救援大队所主管科研单位开展非独立核算的试制产品销售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二、支出类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消防救援大队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

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伙食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锡林郭勒盟支队太仆寺旗大队伙食补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太仆寺旗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6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0.6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科学调剂伙食,保证消防救援指战员营养和体能消耗需要,提升队伍战斗力,预算执行率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率	≥100%	2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消防员保持充沛体力,进一步提升战斗力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对伙食满意度	≥95%	20	